

证券代码：836053

证券简称：友宝在线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深圳友宝科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友宝”）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拟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两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一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以实际放款利率为准。借款合同二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以实际放款利率为准。根据借款合同一的约定，担保方式为：

- i.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由公司及股东王滨先生对高新投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中深圳友

宝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反担保期间为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由深圳友宝将其名下的一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质押给高新投对其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及反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需支付的费用，反担保期间为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ii. 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iii. 股东王滨先生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根据借款合同二的约定，担保方式为：

- i.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由公司及其股东王滨先生对高新投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反担保期间为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ii. 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iii. 股东王滨先生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关联方深圳友宝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关联方王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滨为深圳友宝提供担保和反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友宝科斯科技有限公司贷款2,000万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王滨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需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深圳友宝科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王滨
王滨	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春晖路22号15幢	-	-

（二）关联关系

关联方深圳友宝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关联方王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深圳友宝拟与兴业银行签署两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一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以实际放款利率为准。借款合同二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以实际放款利率为准。根据借款合同一的约定，担保方式为：

- i.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由公司及其股东王滨先生对高新投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反担保期间为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由深圳友宝将其名下的一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质押给高新投对其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及反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需支付的费用，反担保期间为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ii. 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iii. 股东王滨先生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根据借款合同二的约定，担保方式为：

i.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由公司及股东王滨先生对高新投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中深圳友宝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反担保期间为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ii. 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iii. 股东王滨先生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范围为借款协议项下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为补充深圳友宝经营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及股东王滨为其提供关联担保，并未收取相关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因全资子公司深圳友宝日常经营需要，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共计人民币 2,000 万元的一年期贷款。公司及股东王滨为其提供相应担保。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被担保人深圳友宝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有能力按期偿还贷款和利息。故本次贷款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9 日